

证券代码：835620

证券简称：奥迪康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奥迪康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2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苏慧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1）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江苏奥迪康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18日